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 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

实施单位（公章）：**乌鲁木齐市第99小学**

主管部门（公章）：**乌鲁木齐市第99小学**

项目负责人（签章）：**马群**

填报时间：**2025年05月15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目实施背景：该项目根据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 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的文件精神进行设立，此项经费从公用经费的角度保障了学校各项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为学校日常运转提供了资金支持，使学校各类活动有序开展，办学水平不断提高。
  
项目2024年的主要实施内容：①用于学校绿化及校园班级文化建设、学校硬件设施的完善和维修支出;②用于学生体检费、学生的日常活动所需经费等支出;办公用品购买，水电费、通讯费、教师用书费用、安保服务费等支出;
  
实际完成情况为：①实际完成情况为①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 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共支出校园文化建设，日常维修支出等共计29.91万元;②用于学生体检费、学生的日常活动所需经费等支出、办公用品购买，水电费、通讯费、教师用书费用、安保服务费等支出共计64.59万元。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该项目资金投入情况：经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 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文件批准，项目系2024年自治区和中央等资金，共安排预算112.63万元，其中当年预算资金66.49万元，上年结转资金46.14万元，年中未对资金进行调增调减,全年预算数112.63万元。
  
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①总预算情况：112.63万元；②资金投入主要包括商品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两方面，商品服务支出投入93.0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8.75万元，水电通讯费采暖费25万元，维修费用21.41万元，安保服务费1.5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36.4万元；资本性支出投入1.44万元，主要包括专用设备购置0.4万元、办公设备购置1.04万元，保障我单位2024年教学工作及其他工作的需求。③预算执行率：83.9%。**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开展情况，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和规定的方法、程序，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作为对预期指标的细化和量化描述，主要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三级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以准确、清晰地反映财政资金在使用期所能达到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
  
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本项目通过维修学校设施，支付学校安保服务费、校园文化建设制作费、日常办公费开支、缴纳公用暖气费等，改善了我校办学硬件设施，有效改善校园环境，明显提高办学条件，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化发展。
  
该项目阶段性目标为：在2024年计划完成全年单位供水供电及办公区域网络全覆盖工作，保障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计划完成全年校园安保服务费的支付，保障校园安全，为学生营造安全稳定的学习环境；计划完成2024年全年暖气费的支付，预计覆盖面积4416平方米，为学生在冬季寒冷的天气提供舒适的学习环境；计划完成2021年-2024年校园零星维修及校园绿化费用的支出，及2023-2024年校园文化建设费用的支出、2024年一整年各类学生活动费用的开支、教学教具的购买、办公用品的保障等，总之保障2024年一整年各项教育教学工作顺利有效开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完整性
  
首先，公用经费小学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 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的使用范围主要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支出，具体支出范围包括：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房屋、建筑物及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完整有效加强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项目的目标为促进城乡义务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该项目的实施要严格按照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的文件精神实施。通过设置数量指标学校供暖面积、保安人数，对项目的实际完成业务情况进行抽样评价；通过质量指标供暖覆盖率、保安持证上岗率，对项目实际完成业务质量进行抽样评价；通过时效指标项目完成时间，对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进行评价；通过效益指标保障我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办学条件，对项目预期达到的效果进行评价。
  
其次，该项目的计划填报和执行过程均通过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一体化2.0平台进行，学校根据年度工作目标，在财政一体化平台中编制部门预算、用款计划，明确资金用途、金额、执行实际及绩效目标，学校相关负责人对填报数据的准确性、合规性进行初审，确保计划符合财政政策和单位实际需求后提交至财政部门。财政部门依据预算控制数、财政政策和资金统筹安排，审核预算单位计划的合理性、资金来源可靠性及绩效目标可行性，对不符合要求的计划提出修改意见，经学校调整后重新提交直至审核通过。财政部门审核通过后，下达正式预算批复计划，作为后续资金使用和执行的依据。2024年该项目计划保障我单位全年正常工作运转，保障我单位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实际完成情况为2024年在该项目资金的保障之下，我单位顺利完成了全年的教育教学工作及日常运转，安保服务的支付，日常零星维修、水电暖费用的支付，学生各项活动的开支等，为我单位的教育工作的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最后，学校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在平台提交用款申请，财政部门对支付申请进行复核，确认资金用途、金额与批复计划一致后完成支付，财政一体化平台实时跟踪资金流向和使用进度，对异常交易自动预警。学校财务人员完成会计核算，记录资金收支、结余等情况，定期核对预算执行数据，结合计划填报时设定的绩效指标对项目执行结果进行阶段性评估，分析资金使用效率和目标达成情况。学校各部门（如教务处、总务处等）按学期对教学活动开展情况、设备采购情况等进行统计，填写统一的业务数据报表，经部门负责人签字后提交学校汇总。问卷调查数据采集：每学年开展一次问卷调查，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发放问卷，设定合理的问卷回收周期，回收后对问卷数据进行筛选、录入和统计分析，剔除无效问卷，确保数据真实有效。
  
2.评价目的
  
本项工作旨在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具体而言包括以下两点：（1）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指标、成本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进行深入调研和分析，进一步了解公用经费小学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 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项目的实施情况，并考察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
  
（2）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反映项目立项科学性、项目管理规范性、项目实施有效性和项目效果，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评价对象
  
（1）绩效评价的对象：公用经费小学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 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项目
  
4.绩效评价范围
  
1.时间范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2.项目范围：
  
基本情况：公用经费小学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项目
  
是保障城乡义务教育教学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支出的资金，资金来源由中央、省级、本级等各级政府共同分担。按照年初学生人数乘以公用经费定额小学720/生/年，特教6000/生/年的标准定额分配资金。
  
评价工作的开展情况：我单位公用经费小学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 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项目评价由教育局联合财政局主导开展，学校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统筹协调评价工作，同对资金管理方面，项目产出层面及项目效益角度对项目进行评价，通过评价工作，我单位在公用类城乡资金项目管理上积累了经验，明确了改进方向，未来将持续优化资金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为学生提供更优质的教育服务。
  
项目实现的产出情况：公用经费小学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 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项目旨在保障小学日常运转，提升教育质量，产出方面取得项目成果。学校运转高效顺畅，公用资金有力保障了学校教学活动大的开展，包括教学业务育与管理有序推进、教学培训定期举行，学校水电暖供应稳定，交通差旅合理安排、有点通讯顺畅无阻，房屋、建筑物及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及时到位，学校日常运转正常率较高。师资培训得以落实，按计划安排资金用于教师培训，提升教师的专业素养。
  
取得的效益情况：公用经费小学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 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项目取得社会效益显著，义务教育长期长期发展提供持续支持，保障学校日常运转，不断改善学校的办学条件，基础设施建设，为教学发展奠定基础，家长和学生对教育满意度提高，公用资金改善学校环境和教学质量，家长对孩子教育更加放心，学生学习积极性更高，形成良好的教育生态。
  
主要经验及做法：
  
①深入调研需求：通过师生访谈、部门研讨等形式，全面了解学校教学、生活、管理等方面对公项目的需求。
  
②精准预算编制：组织专业人员，参考同类项目造价，并充分考虑本地物价，指定详细准确的预算。
  
③完善手续办理：安排专人负责手续审批，提前准备资料，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维护不到位，缺乏专业人员维护和定期定期维护计划，水电设施老化失修，常出现漏水等问题，影响校园正常运行。
  
面对项目评价遇到的问题应加强对项目申报的指导，使项目编制更加符合绩效评价相关要求。适时开展培训，提高各部门及实施单位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工作重要意义的认识。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同时进一步提高绩效评价工作方式方法，将已完成的所有工作绩效成果充分体现出来。
  
综合性评价结论：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形式，对2024年公用经费小学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99.2分，绩效评级为“优秀”。**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
  
（一）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二）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三）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四）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作为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一般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能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本项目的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如下表所示。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
  
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
  
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
  
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
  
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
  
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
  
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
  
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成本） 产出数量 学校供暖面积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保安人数
  
产出（成本） 产出质量 供暖覆盖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①本年度集中供热是否全覆盖；
  
③本年度保安持证情况。
  
保安持证上岗率
  
产出时效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 预算控制率 用于衡量实际支出与预算支出之间的差异程度。 预算控制率=实际支出/预算支出\*100%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是衡量项目对社会发展产生影响的关键依据，用以体现项目在改善民生、促进社会进步等方面的成效，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提高办学条件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本单位被服务对象学生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群体或个人。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对该项目的评价。
  
3.评价方法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指出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其他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公用经费小学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的特点，本次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对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进行深入分析， 以考察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在上述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本次评价依据以下文件为重要指导和准绳：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
  
·《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
  
《公用经费小学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
  
《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解释第6号》的通知财会【2023】18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查阅有关佐证资料，结合现场抽样调查及延伸评价等方式开展此次评价，重点关注和评价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的匹配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和监督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制度执行、质量达标、完成时效等）以及项目产生的实际效益等。具体而言，通过前期准备[ 前期准备主要包括实地调研和认真研读相关文件，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评组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评价方法和相关的工作程序及步骤，形成评价初步方案。]、材料审核分析、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评价项目实施情况，展现资金使用效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形式，对2024年公用经费小学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99.2分，绩效评级为“优秀”[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70（含）-80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附表所示：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4 1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1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5 100%
  
预算执行率 5 4.2 83.9%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100%
  
产出 产出数量 学校供暖面积 7 7 100%
  
保安人数 7 7 100%
  
产出质量 供暖覆盖率 7 7 100%
  
保安持证上岗率 7 7 100%
  
产出时效 项目完成时间 7 7 100%
  
产出成本 预算控制率 7 7 100%
  
效益 项目效益 保障我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6 6 100%
  
提高办学条件 6 6 100%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6 6 100%
  
（二）主要绩效
  
该项目资金区财政及时拨付，在2024年计划完成全年单位供水供电及办公区域网络全覆盖工作，保障了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完成了全年校园安保服务费的支付，有效保障校园安全，为学生营造安全稳定的学习环境；完成了2024年全年暖气费的支付，覆盖面积4416平方米，覆盖率100%，为学生在冬季寒冷的天气提供舒适的学习环境；完成了2021年-2024年校园零星维修及校园绿化费用的支出，及2023-2024年校园文化建设费用的支出、完成了2024年一整年各类学生活动费用的开支、教学教具的购买、办公用品的保障等，总之保障了2024年一整年各项教育教学工作顺利有效开展。**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
  
1.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符合国家城乡义教资金“两免一补”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为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执行国家教育教学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开展小学学历教育，保证教育教学质量，为培养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人才奠定基础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此外，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没有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因此，立项依据充分，得4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明确需求，各个部门根据工作需求，提出公用经费的支出方向并说明其必要性，两委会根据对项目的目标、实施计划等进行初步评估，确保项目符合单位年度预算规划和实际工作需求，确定项目预算。审批文件《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故立项程序规范，得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的绩效目标按照产出、效益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且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等特点，能较为全面地反映本项目的产出和效益，通过设置数量指标学校供暖面积、保安人数，对项目的实际完成业务情况进行抽样评价；通过质量指标供暖覆盖率、保安持证上岗率，对项目实际完成业务质量进行抽样评价；通过时效指标项目完成时间，对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进行评价；通过效益指标保障我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办学条件，对项目预期达到的效果进行评价。
  
故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其中，目标已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产出、效益和满意度，可通过数量指标保安人数、供暖面积；质量指标学校供暖覆盖率、保安持证上岗率；时效指标，项目完成时间；社会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指标予以量化，并具有确切的评价标准，且指标设定均与目标相关。各项指标均能在现实条件下收集到相关数据进行佐证，如通过总务处提供上报的教育事业统计年报，学校各项费用缴纳凭证以及财务支出明细，且各项指标均与当年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故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3.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根据公用经费小学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要求，先按720元/生，生均6000元标准提取公用经费，最后以全部学生人数减去随班就读学生人数为基础，至此公用经费为随班就读学生公用经费和全校学生的公用经费合计数。故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得分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公用经费小学乌财科教【2023】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小学公用)，该部分资金用于学校公用经费，项目运作后，根据学校实际工作安排，主要用于学校维修费用，制作宣传版面费用，其余硬件设施费用，办公用品费，水电暖费，支付保安工资等。故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
  
1.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2024年年初预算数112.63万元，实际到位112.63万元，故资金到位率100%。故资金到位率指标得分5分。
  
   
预算执行率：该项目主要用于支付我单位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校园绿化保洁费用、学生视力检测费、教学相关材料费、维修费等费用，支付情况覆盖全年，支付情况较零散。2024年全年拨付112.63万元，该项目资金执行时间分别为2024年4月执行10.67万元，2024年5月执行2万元，2024年8月执行1.86万元，2024年9月执行14.3万元，2024年11月执行22.48万元，2024年12月执行43.19万元。全年执行率83.9%。故预算执行率得分为4.2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关于印发《米东区教育系统财务管理补充修订（试行）》的通知米教发〔2019〕58号的费审批权限流程和《中小学校财务制度》的通知财教〔2022〕159管理制度以及有关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时，资金的拨付先向有关部门申报，再由主管教育局审批，后由财政各业务乌鲁木齐市第99小学已制定相应的《乌市第99小学财务收入制度》和《乌鲁木齐市第99小学关于加强财务管理和财务监督的有关规定》，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重要保障。
  
科室按先后顺序审批拨付，需要单位经办人先打报告，主管领导批准或上党支部会议研究决定，审议通过后再依据相关制度，如需采购的履行采购手续，最后报给财务室进行业务处理。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故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为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13分，得分12.2分。
  
2.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乌鲁木齐市第99小学已制定相应的《乌鲁木齐市第99小学财务管理办法》与《乌鲁木齐市第99小学财务报销支出管理办法》等业务管理办法，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重要保障。故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为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根据评价小组核查情况，乌鲁木齐市第99小学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和关于印发《中小学校财务制度》的通知财教〔2022〕159号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整体管理合理有序，项目完成后，及时将会计凭证、固定资产入库单等相关资料分类归档，制度执行有效。故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得分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7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42分，实际得分42分。
  
1.产出数量
  
数量指标 “学校供暖面积”的目标值是4416平方米，2024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4426.4平方米，原因是年初设置目标值设置太低，实际完成率100.24%，全面满足教学楼的采暖需求。在供暖季来临前，后勤保障部门提前组织专业人员对供暖设备进行检修与调试，制定详细供暖实施方案，确保供暖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供暖期间，实时监测各教学楼供暖效果，及时处理突发问题，切实保障师生温暖过冬，故学校供暖面积得分为7分。
  
数量指标“保安人数”的目标值是6个，2024年度我单位实际聘用保安人数6人，2024年我单位通过保安公司安排保安人员6人，通过轮岗制度保障我单位24小时保安在岗，工作内容为学校出入的管理登记、访客引导、学生上下学秩序维持、日常校园巡逻、重点监控等，安保工作覆盖区域为整个校园。综上所述实际完成率：100%，故保安人数得分为7分。
  
综上，数量指标得分为14分。
  
2.产出质量
  
质量指标 “供暖覆盖率”的目标值是100%，2024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覆盖率100%，实际完成率：100%，全面满足教学楼的采暖需求，在供暖季来临前，后勤保障部门提前组织专业人员对供暖设备进行检修与调试，制定详细供暖实施方案，确保供暖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供暖期间，实时监测各教学楼供暖效果，及时处理突发问题，切实保障师生温暖过冬，故供暖覆盖率得分为7分。
  
质量指标 “保安持证上岗率”的目标值是>=90%，2024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值为100%，实际完成率：100%，2024年我单位通过保安公司安排保安人员6人，均为持证上岗，通过轮岗制度保障我单位24小时保安在岗，工作内容为学校出入的管理登记、访客引导、学生上下学秩序维持、日常校园巡逻、重点监控等，安保工作覆盖区域为整个校园。故保安持证上岗率得分为7分。
  
综上，质量指标得分为14分。
  
3.产出时效
  
项目完成时间：目标值是12个月，2024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值为12个月。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主要保障我单位2024年全年的日常运转，供水供电及办公区域网络全覆盖，保障了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完成了全年校园安保服务费的支付，有效保障校园安全，为学生营造安全稳定的学习环境；完成了2024年全年暖气费的支付，覆盖面积4416平方米，覆盖率100%，为学生在冬季寒冷的天气提供舒适的学习环境；校园零星维修及校园绿化费用的支出，校园文化建设费用的支出、2024年一整年各类学生活动费用的开支、教学教具的购买、办公用品的保障等，总之保障了2024年一整年各项教育教学工作顺利有效开展。
  
综上，指标完成100%，故项目完成时间得分为7分。
  
4.产出成本
  
经济成本：预算控制率目标值为小于等于1，实际完成值83.9%，表明实际支出低于预算，存在预算节约的情况，则实际完成率：100%，故得分为7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2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12分，实际得分12分。
  
1.实施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评价指标“提高办学条件”，目标值“有效保障”，业绩完成值“完全达到预期”。本项目的实施巩固和完善了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支持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其附属设施，保障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在输入地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就读，其收费项目与标准与当地学生一视同仁，以强化政府义务，减轻群众负担的原则完善学校学生接受义务教育，积极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在接受政府委托承担义务教育任务的学校就读学生享受教育经费保障。学校建立健全预算管理制度，按照轻重缓急统筹兼顾的原则，安排使用公共公用经费。故提高办学条件得分6分。
  
评价指标“保障我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目标值“有效保障”，业绩完成值“完全达到预期”。该项目资金为我单位教育教学工作的平稳、有序开展筑牢了坚实基础；为我单位教育教学工作的平稳开展提供了有力支撑，资金专款专用用于改善教学设施，购进教学教具，修缮老旧教学设施，同时也保障了教师培训经费，让教师不断提升教学能力，从而能让学生们能在良好的环境中享受优质的教育资源，确保教育工作的高效，有序推进。故保障我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得分6分。
  
生态效益指标：不适用。
  
综上，该指标满分12分，得分12分。**

**1.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评价指标“学生满意度”，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100%。通过设置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考评评价，共计调查样本总量为20个样本，有效调查问卷20份。其中，统计“满意”的平均值为100%。故满意度指标得分为6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深入调研需求：通过师生访谈、部门研讨等形式，全面了解学校教学、生活、管理等方面对公项目的需求。
  
2.精准预算编制：组织专业人员，参考同类项目造价，并充分考虑本地物价，指定详细准确的预算。
  
3.完善手续办理：安排专人负责手续审批，提前准备资料，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的问题：过程监控缺失，项目执行中缺乏有效跟踪机制，难以及时发现问题；评价指标科学性不足，侧重于财务指标，如预算执行率、支出合规性等，对教学成果、学生综合素质提升等核心业务指标权重设置过低，无法全面准确评价整体支出的效益。
  
原因分析：目标管理意识薄弱，学校对绩效目标重要性认识不足，设定时未充分调研论证，未结合学校发展规划和实际需求，致使预算和实际脱节。**

**六、有关建议**

**1、加强培训与学习，提高单位主管领导对项目绩效的重视程度，相关会议适当的组织单位主管领导一起参加，加强部门领导的认知度。
  
2、完善管理制度，建立健全预算管理、数据管理、绩效评价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工作流程和标准，加强监督考核。
  
3、注重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资源分配、各部门和个人考核重要依据，对优秀部门各个人进行奖励，对问题部门督促整改。**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评价对于准确评估项目成效、发现问题及推动改进至关重要，数据真实性方面要确保所使用的数据真实、完整，来源可靠，资料完整性方面要收集并整理好各类相关资料，以便全面支撑评价结论，评价标准方面，依据项目目标和要求，指定清晰、具体、可衡量的评价标准，避免标准模糊或过于笼统。我单位在以后年度财政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工作中将结合项目实施内容及特点，设定项目总目标、年度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形成项目有目标、工作有计划、绩效可量化、考核有依据的计划自标管理机制，便于有效考核执行效果。**